

证券代码：601865

证券简称：福莱特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转债代码：113059

转债简称：福莱转债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，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，主要措施包括：

一、聚焦主营业务，提升经营质量

在当前国际局势紧张、能源危机与能源转型交织的背景下，光伏产业正迎来新一轮战略机遇期。地缘政治冲突对传统化石能源供应链的冲击，使各国深刻认识到能源自主可控的重要性，而光伏发电凭借本土化、分布式、低边际成本的优势，成为重塑全球能源安全格局的核心选项。与此同时，碳中和目标倒逼能源结构加速变革，光伏作为技术最成熟、经济性最优的可再生能源之一，已从补充能源逐步迈向主力能源。

公司秉持“必须牢记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”的发展思想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。在光伏新能源领域深耕细作，以更加先进的技术、更加卓越的产品、更加优质的服务，紧抓时代新机遇，为全球新能源转型和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的智慧和力量。

二、实施回购，增加投资者回报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公司通过实施回购方案

增加投资者回报。2026年4月8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回购公司部分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》，拟回购本公司已发行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0.25元的H股股份，授权董事会有效期内不超于该决议案获股东会通过时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10%的限额内回购，任何回购日的回购价格不能等于或高于之前五个交易日在联交所的H股平均收市价105%。回购的H股股份将作为库存股持有。

此议案已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授权期限内实施回购，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三、贯彻“ESG”理念，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

公司积极应对全球可持续发展的挑战，将“加强生态文明建设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”理念全面融入公司战略和日常运营中，由董事会全面监督公司ESG事宜并对管理有效性负责，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辖下的ESG管委会推进ESG管理工作，自上而下推进ESG工作的有效落地执行。

作为光伏玻璃行业的领军企业，公司勇担“共创世界绿色生活价值”的使命，高度重视气候风险管理工作，践行绿色技术创新和绿色制造，推动品质提升与节能减排，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，助力营造可持续的光伏产业链生态系统，为地球绿色发展持续贡献福莱特力量。

四、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赋能公司价值传递

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信息，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。同时，公司将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并持续通过股东会、投资者关系邮箱、投资者专线电话、投资者交流会和现场调研等多样化方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，切实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位了解、沟通渠道畅通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、稳定、相互信赖的关系。

五、加强公司治理，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

为全面贯彻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，进

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，公司已取消监事会，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。同时，对公司现有的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。

公司严格遵守新修订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，提升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质效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跟进监管政策动态，积极组织公司“关键少数”参加由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开展的专题培训，强化合规意识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。

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，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